证券代码:688443 证券简称:智翔金泰 公告编号:2024-037

重庆智翔金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回购股份金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含本数),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含本数)。

● 回购股份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 回购股份用途:本次回购股份拟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 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39.83元/股,该价格不高于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

● 回购股份方式: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 回购股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后12个月内。

● 相关股东是否存在减持计划: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股5%以上的股东在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暂无减持股份计划。若相关股东未来拟实施股份减持计划,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相关风险提示:

1、若在本次回购期限内,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方案披露的价格上限,可能存在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的风险;

2、若公司在实施回购股份期间,受外部环境变化、临时经营需要等因素影响,致使本次回购股份所需资金未能筹措到位,可能存在回购方案无法按计划实施或只能部分实施的风险;

3、如发生对公司股票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件,或因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外部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或其他导致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的事项发生时,则存在本次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或根据规则变更或终止回购方案的风险;

4、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拟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若公司未能在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内实施上述用途,则存在启动已回购未授出的全部或部分股份注销程序的风险;

5、如遇监管部门颁布新的回购相关规范性文件,可能导致本次回购实施过程中需要根据监管新规调整回购相应条款的风险。公司将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回购方案的审议及实施程序

(一)2024年9月13日,公司董事长单继宽先生向公司董事会提议回购公司股份。提议的内容为以公司自有资金等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14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长提议回购公司股份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30)。

(二)2024年10月15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方案》,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该项议案。

(三)根据《重庆智翔金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决议后即可实施,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董事会审议时间、程序等均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

二、回购方案的主要内容

本次回购方案的主要内容如下: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10/16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董事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
方案日期及提议人	2024/9/13,由董事长单继宽先生提议
预计回购金额	2,000万元~4,000万元
回购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回购价格上限	39.83元/股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回购股份方式	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回购股份数量	50.21万股~100.43万股(依照回购价格上限测算)
回购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0.14%~0.27%
回购证券账户名称	重庆智翔金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回购证券账户号码	B886837462

(一)回购股份的目的

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合理判断,为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调动公司管理团队和核心骨干人员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助力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股份回购,并在未来适宜时机将回购的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若公司未能在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3年内使用完毕已回购股份,尚未使用的已回购股份将予以注销。如国家对相关政策作调整,则本回购方案按调整后的政策实行。

(二)拟回购股份的种类

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三)回购股份的方式

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四)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1、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后12个月内。回购实施期间,公司股票如因筹划重大事项连续停牌10个交易日以上的,回购方案将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并及时披露。

2、如果触及以下条件,则回购期限提前届满:

(1)如果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上限,则本次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2)如果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下限,则回购期限可自公司管理层决定终止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3)如公司董事会决议终止本次回购方案,则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决议终止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3、公司在下列期间不得回购股份:

(1)自可能对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

(2)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在回购期限内,若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对上述不得回购股份期间的相关规定有变化的,则按照最新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相应调整不得回购的期间。

(五)拟回购股份的用途、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资金总额

1、拟回购股份的用途:本次回购的股份拟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并在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3年内予以转让。若公司未能在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3年内使用完毕已回购股份,尚未使用的已回购股份将予以注销。如国家对相关政策作出调整,则本回购方案按调整后的政策实行。

2、拟用于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

3、拟回购股份的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以公司目前总股本36,668万股为基础,按照本次拟回购金额上限人民币4,000万元,回购价格上限39.83元/股进行测算,回购数量约为100.43万股,回购股份比例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27%;按照本次拟回购金额下限人民币2,000万元,回购价格上限39.83元/股进行测算,回购数量约为50.21万股,回购股份比例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14%。

本次回购具体的回购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以回购完毕或回购实施期限届满时公司的实际回购情况为准。若在回购期限内公司实施了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缩股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回购股份的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六)回购股份的价格或价格区间、定价原则

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39.83元/股,该价格不高于公司董事会通过回购股份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具体回购的价格将在回购实施期内结合公司股票价格、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确定。

如公司在回购期限内实施了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现金分红、派送股票红利、配股、股票拆细或缩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回购价格上限进行相应调整。

(七)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

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八)预计回购后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

以公司目前总股本36,668万股为基础,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下限人民币2,000万元,回购金额上限人民币4,000万元及回购上限价格39.83元/股进行测算,本次拟回购数量约为50.21万股至100.43万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0.14%至0.27%。若本次最终回购的股份全部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及/或股权激励并予以锁定,预计公司股本结构变动如下:

股份类别	本次回购前		回购后(按回购下限计算)		回购后(按回购上限计算)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252,639,915	68.90	253,142,049	69.04	253,644,183	69.17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14,040,085	31.10	113,537,951	30.96	113,035,817	30.83
股份总数	366,680,000	100.00	366,680,000	100.00	366,680,000	100.00

注1:上表中本次回购前数据截至2024年9月30日。

注2:以上测算数据仅供参考,具体回购股份数量及公司股权结构实际变动情况以后续实施情况为准。数据如有尾差,为四舍五入所致。

(九)本次回购股份对公司日常经营、财务、研发、盈利能力、债务履行能力、未来发展及维持上市地位等可能产生的影响的分析

1、根据本次回购方案,回购资金将在回购期限内择机支付,具有一定弹性。截至2024年6月30日(未经审计),公司总资产为3,306,777,828.18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2,498,886,695.70元、流动资产为2,765,473,428.73元,假设以本次回购资金总额的上限人民币4,000万元计算,本次回购资金占公司总资产、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和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1.21%、1.60%和1.45%,结合公司经营、财务状况、未来发展规划等多方面因素,公司认为,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财务状况、研发、盈利能力、债务履行能力及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公司有能力支付回购价款。

2、本次实施股份回购对公司偿债能力影响较小,截至2024年6月30日(未经审计),公司整体资产负债率为24.43%。本次回购股份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对公司偿债能力不会产生重大影响。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向市场传递了对自身长期价值认可的信号,有利于维护公司股价和资本市场的良好形象,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信心,并进一步提升公司价值,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3、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上限人民币4,000万元,回购价格上限39.83元/股进行测算,本次回购数量约为50.21万股至100.43万股,回购股份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14%至0.27%。本次股份回购实施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股权分布情况仍然符合上市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十)上市公司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在董事会做出回购股份决议前6个月内是否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是否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行为的说明,以及在回购期间的增减持计划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董事会做出回购股份决议前6个月内不存在买卖本公司股份的行为。与本次回购方案不存在利益冲突,不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市场操纵的行为。上述人员在回购期间暂无增减持计划,若未来拟实施股份增减持计划,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一)上市公司向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问询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是否存在减持计划的具体情况

公司分别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问询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是否存在减持计划,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股5%以上的股东回复:在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暂无减持股份计划。若相关股东未来拟实施股份减持计划,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二)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的提议人、提议时间、提议理由、提议人在提议前6个月内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是否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行为的说明,以及在回购期间的增减持计划

2024年9月13日,公司董事长单继宽先生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投资信心,同时促进公司稳定健康发展,有效推动全体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利益紧密结合,提议公司以自有资金等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单继宽先生在提议前6个月内不存在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不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行为。

单继宽先生在回购期间暂无增减持计划,如后续有相关增减持股份计划,将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承诺事项的要求及时配合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三)回购股份后依法注销或者转让的相关安排

本次回购的股份拟用于实施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股份转让。回购的股份若未能在发布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3年内转让完毕,未使用的已回购股份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予以注销。

(十四)公司防范侵害债权人利益的相关安排

本次回购的股份拟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不会损害公司的债务履行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若发生股份注销情形,公司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规定,履行通知债权人等法定程序,充分保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十五)办理本次回购股份事宜的具体授权

为顺利、高效、有序地完成公司本次回购股份事项的相关工作,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的相关事宜,授权内容及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1、设立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及其他相关事宜;

2、在回购期限内择机回购股份,包括但不限于回购股份的具体时间、价格和数量等;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下限时,公司管理层可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决定是否终止本次回购股份方案;

3、依据有关规定及监管机构的要求调整具体实施方案,办理与股份回购有关的其他事宜;

4、根据实际回购情况,对《重庆智翔金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及其他可能涉及变动的资料及文件条款进行修改,办理《重庆智翔金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改及工商变更登记等事宜(若涉及);

5、办理相关报批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授权、签署、执行、修改、完成与本次回购股份相关的所有必要的文件、合同、协议等;

6、如监管部门对于回购股份的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重庆智翔金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必须由董事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授权公司管理层对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7、依据适用的法律、法规、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办理其他以上虽未列明但为本次股份回购所必需的事宜。

上述授权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三、回购方案的不确定性风险

(一)若在本次回购期限内,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方案披露的价格上限,可能存在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的风险;

(二)若公司在实施回购股份期间,受外部环境变化、临时经营需要等因素影响,致使本次回购股份所需资金未能筹措到位,可能存在回购方案无法按计划实施或只能部分实施的风险;

(三)如发生对公司股票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件,或因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外部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或其他导致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的事项发生时,则存在本次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或根据规则变更或终止回购方案的风险;

(四)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拟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若公司未能在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内实施上述用途,则存在启动已回购未授出的全部或部分股份注销程序的风险;

(五)如遇监管部门颁布新的回购相关规范性文件,可能导致本次回购实施过程中需要根据监管新规调整回购相应条款的风险。公司将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其他事项说明

(一)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公司已披露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前一个交易日(即2024年10月15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的持股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10月18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2024-035)

(二)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开立情况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开立了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该账户仅用于回购公司股份,具体情况如下:

持有人名称:重庆智翔金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证券账户号码:B886837462

(三)后续信息披露安排

公司将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重庆智翔金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6日

证券代码:603219 证券简称:富佳股份 公告编号:2024-051

宁波富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1月18日(星期一)下午13:00-14:00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投资者可于2024年11月18日前访问网址https://eseb.cn/1j9uJllGs3S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宁波富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10月26日发布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11月18日下午13:00-14:00举行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1月18日(星期一)下午13:00-14:00

(二)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三)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王跃旦先生

董事、总经理:郎一丁先生

董事会秘书:陈昂良先生

财务总监:彭海云女士

独立董事:王伟定先生

(如遇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投资者可于2024年11月18日(星期一)13:00-14:00通过网址https://eseb.cn/1j9uJllGs3S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即可进入参与互动交流。投资者可于2024年11月18日前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证券部

电话:0574-62838000

邮箱:furja@furja.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或易董app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宁波富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6日

证券代码:603698 证券简称:航天工程 公告编号:2024-045

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1月5日11:00-12:00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了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

2024年10月25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2024年11月5日,公司董事长姜从斌,董事、总经理孙庆君,独立董事杨鹃,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王光辉出席了本次说明会。参会人员就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复。

二、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回答情况

公司对投资者在本次业绩说明会上提出的问题给予了回复,现将主要问题及回复整理如下:

问题1:航天工程在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中提到,公司在推进技术创新方面取得了显著进展。请问,具体有哪些新技术或项目在本季度对公司的营收增长贡献最大?这些技术或项目的成功应用对公司未来的业务拓展有何战略意义?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报告期内,公司在新疆发布了高氯煤新技术成果,该技术开辟了高氯煤作为煤化工原料的新利用路径;公司2000吨级半废锅航天粉煤加压气化装置连续安全稳定运行。公司未来将继续加强技术创新,助力煤化工产业绿色发展。

问题2:作为一家在行业内具有重要影响力的公司,航天工程不仅关注经济效益,还非常重视企业的社会责任和可持续发展。请问,在2024年第三季度,公司在环境保护、社会贡献等方面采取了哪些实际行动?这些行动如何帮助提升了公司的品牌形象和社会影响力?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不断建立健全环境管理体系,制定完善环境保护、能源节约、应急管理、环境监测等环境保护管理制度文件,建立环境风险源分级评估工作机制,及时开展废水、废气等污染物排放检测,努力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企业。公司持续加强技术研发,提出可再生能源制氢的生态闭环技术解决方案,积极为能源化工领域实现"双碳"目标做出贡献。

问题3:航天工程在2024年第三季度的业绩报告中提到了国际市场的积极表现。请分享一下公司在本季度中有哪些重要的国际合作伙伴关系建立或深化?这些合作对于推动公司产品和服务进入新市场、提升全球竞争力有何具体影响?此外,面对全球航天领域的激烈竞争,公司计划如何进一步加强其国际市场的布局与合作?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请您关注公司后续披露的定期报告及临时公告,谢谢您的关注。

三、其他事项

关于本次说明会的全部具体内容 ,投资者可登录上证路演中心 (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阅。公司对长期以来关注和支持公司发展并积极提出建议的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6日

证券代码:600961 证券简称:株冶集团 公告编号:2024-047

株洲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1月27日(星期三) 下午 13:00-14: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4年11月20日(星期三) 至11月26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zyzqb@163.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株洲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10月25日发布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11月27日下午13:00-14:00举行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1月27日 下午13:00-14:00

(二) 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刘朗明先生

董事、副总经理:谈应飞先生(主持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工作)

独立董事:饶育蕾女士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陈湘军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4年11月27日下午13:00-14: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4年11月20日(星期三) 至11月26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zyzqb@163.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陈佳宇

电话:15200360887

邮箱:zyzqb@163.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株洲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6日

证券代码:000935 证券简称:四川双马 公告编号:2024-49

四川和谐双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深圳市健元医药科技有限公司进展暨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情况概述

四川和谐双马股份有限公司(简称 "公司")拟使用自有及自筹资金以总计人民币1,596,424,329.90元的交易价格向深圳市星银医药有限公司(简称"星银医药")及深圳市星银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简称"星银集团")购买其所持有的深圳市健元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简称"深圳健元")92.1745%的股权,其中,公司拟以1,360,380,865.98元人民币购买星银医药所持有的深圳健元78.5458%的股权;以236,043,463.92元人民币购买星银集团所持有的深圳健元13.6287%的股权。深圳健元的子公司包含湖北健翔生物制药有限公司(简称"湖北健翔")及深圳市健翔生物制药有限公司(简称"深圳健翔")。详情请见公司于2024年10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收购深圳市健元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的公告》。

2024年10月21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深圳市健元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并于同日签署了《星银医药、星银集团与四川和谐双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健元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目标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简称"《股权转让协议》")。依据《股权转让协议》,公司如期支付了股权转让首期款,并且星银医药已办理完成湖北健翔为其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7000万元授信额度的担保解除手续,以及深圳健元、湖北健翔为其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10000万元授信额度的担保解除手续,同时,《股权转让协议》所列其他各项交割先决条件均已于2024年11月5日以受让方认可的方式得到满足。

2024年11月5日,公司与星银医药、星银集团向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递交了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申请文件。

二、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进展情况

2024年11月5日,深圳健元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登记通知书》(业务流程号:22410597338),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工商变更完成后,公司持有深圳健元92.1745%的股权,星银集团持有深圳健元3.0000%的股权,自然人姚志勇持有深圳健元4.8255%的股权。

特此公告。

四川和谐双马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11月6日

证券代码:000045、200045 证券简称:深纺织A、深纺织B 公告编号:2024-44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A股股票(证券代码:000045,证券简称:深纺织A)于2024年11月1日、2024年11月4日、2024年11月5日连续3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公司前期所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二)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三)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四)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五)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及其他说明

(一)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二)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六日

关于提高摩根瑞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净值精度的公告

摩根瑞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以下简称"本基金",份额代码"016211")2024年11月4日的基金份额赎回,可能导致基金持有人利益因份额净值的小数点保留精度而受到不利影响。经本基金管理人与托管人协商一致,决定自2024年11月4日起提高本基金C类份额净值精度至小数点后8位,小数点后第9位四舍五入。本基金将自上述影响不再显著时,恢复基金合同约定的净值精度,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投资者可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9-4888)或登录本公司网站(am.jpmorgan.com/cn)咨询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上述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6日

证券代码:600287 证券简称:ST舜天 公告编号:临2024-037

江苏舜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处置部分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舜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处置部分交易性金融资产的议案》,公司将在12个月内择机减持华安证券(股票代码600909)股票,最大减持数量2,721.20万股。具体事项详见临2024-035《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4年10月10日至11月4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华安证券股票727.12万股,成交金额4,582.07万元,本次减持后公司尚持有华安证券股票1,994.08万股。经初步测算,本次减持产生的股票转让收益对当期净利润的影响约为1,029.35万元(未经审计),约占公司2023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14.51%。

特此公告。

江苏舜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六日